

绥宁县财政局

绥财农指〔2022〕56号

绥宁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七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 涉农资金及绩效目标批复的 通知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《绥宁县 2022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调整实施方案》和上级有关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2 年第七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指标 万元，相关支出功能科目和经济科目见附件。同时，将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批复给你单位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请你单位严格按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、脱贫县统筹整合政策等相关制度要求，加强预算管理，全面落实预算绩效，抓紧编制项目实施方案，积极组织实施项目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严格执行项目公告公示制度，切实强化资金监管，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、挪用、滞留，确保资金精准、安全、规范、高效使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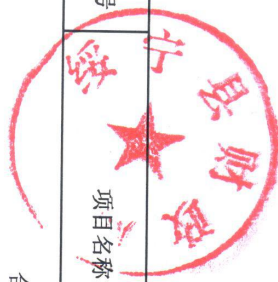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按照《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（试行）》（财办农〔2019〕68 号）文件精神，认真落实全过

程绩效管理工作要求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提高管理水平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 1：绥宁县 2022 年第六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分配表

附件 2：2022 年第七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





绥宁县2022年第七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单位名称	已预下	本次下达	合计下达	备注	
						上级指标文及金额	其他
合计			279.1	590.9	870		
一	产业发展小计		279.1	590.9	870		
1	(三)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	县农业农村水利局	279.1	590.9	870	湘财农指(2022)0068号30万元、 绥财农指(2019)00030号3.279278万元、 绥财农指(2021)0024号17.037万元、 绥财农指(2021)0020号10万元、 绥财农指(2019)0029号266.91611万元、 绥财农指(2021)0020号250万元、 绥财预(2022)0001号13.667612万元	绥财农指(2022)0067号 已预下279.1万元